

# 安徽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皖教思政函〔2012〕48号

## 关于开展 2012 年度全省高校辅导员 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文件精神，总结辅导员工作经验，促进辅导员工作交流，展示辅导员工作成果，提升辅导员理论研究水平，提高辅导员工作质量，推进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经研究，决定开展 2012 年度全省高校辅导员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由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和《高校辅导员学刊》编辑部承办。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评选时间

2012年11月14日—2012年12月6日。

### 二、参评范围

普通高等学校专兼职辅导员个人或集体完成的未公开发表

的论文。

### 三、论文报送要求

1. 论文要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政治观点和理论观点鲜明、正确。
2. 论文须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紧密相关，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较强的现实指导意义；在继承前人或借鉴他人研究成果基础上要有所创新，要有独特见解；内容丰富，说理透彻，结构严谨，文风朴实；严禁抄袭。
3. 每校推荐论文不超过 3 篇。
4. 每人以第一作者身份限报 1 篇；两人以上合作的成果，不能以个人申报，应以合作者具名申报；4 人（含 4 人）以上合作成果只能以课题组名义申报。

### 四、评选程序

1. 论文申报：各校参评论文需经学工部（处）审核后集中申报，不接受个人申报。
2. 推荐参评：各校须将参评论文连同《安徽省 2012 年度高校辅导员优秀论文评选申报表》（附件 1）、《安徽省 2012 年度高校辅导员优秀论文评选汇总表》（附件 2）的电子版于 2012 年 11 月 25 日前统一发送至 fdyxk@126.com，请在邮件标题中注明“XXX 学校辅导员优秀论文评选”字样。

纸质版论文、申报表、汇总表各一份请于 11 月 25 日前（以

邮戳为准)寄送至:安徽省芜湖市北京东路1号安徽师范大学《高校辅导员学刊》编辑部,邮编241000,信封左上角请注明“论文评选”字样。

3. 专家评审:在省教育厅指导下,由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辅导员工作研究分会组织专家对上报的参评论文进行评审。

4. 获奖公示:设一等奖2篇,二等奖3篇,三等奖5篇,优秀奖若干篇,优秀组织奖若干个。获奖名单将在《高校辅导员学刊》编辑部网站(<http://gxfdyxk.ahnu.edu.cn>)上予以公示,公示期为一周。

5. 公布结果:公布评选结果,颁发获奖证书。

## 五、相关说明

1. 征文严禁抄袭和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评选资格。
2. 论文作者拥有著作权,主办单位拥有编辑权和使用权。
3. 其他媒体或者个人使用、转载或部分摘编获奖论文,必须征得作者和主办单位同意。
4. 凡报送的论文均被视为自动同意本通知之各项规定,如因抄袭、弄虚作假以及作品版权不明所带来的问题,责任自负。
5. 参选论文将择优在《高校辅导员学刊》杂志上发表。

##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高校辅导员学刊》编辑部

联系人：陈九如、乐程

联系电话：0553—3937069

- 附件：1.安徽省 2012 年度高校辅导员优秀论文评选申报表  
2.安徽省 2012 年度高校辅导员优秀论文评选汇总表



附件 1

## 安徽省 2012 年度高校辅导员 优秀论文评选申报表

作者姓名 (课题组名称)		单位、职务 (课题组主持 人单位职务)	
论文题目			字数
内容摘要 (200 字以内)			
单位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专家评审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2:

安徽省2012年度高校辅导员优秀论文评选汇总表

申报单位(公章):

学校联系人：

手机：  
办公电话：